

公 告

一、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三第三次評量訂於 114 年 12 月 30-31 日舉行，評量科目與時間安排如下：

日期	考 試 科 目 年 級 組 別	8：10	9：10	10：10	11：10	13：15	14：10	15：05
		9：00	10：00	11：00	12：00	14：05	15：00	15：55
12月30日 星期二	高三自然組	自習	物理	音樂	化學	自習	家政	國文
	高三社會組	自習	公民	音樂	地理	自習	家政	國文
	高三體育班	自習	國文	公民	地科	自習	專訓	專訓
12月31日 星期三	高三自然組	自習	英文	自習	生物	自習	自習	數學
	高三社會組	自習	英文	自習	歷史	自習	自習	數學
	高三體育班	自習	英文	數學	生物	自習	專訓	專訓

- 一、請病假核准同學持請假卡於請假當天之前（公、喪假者需事前【12月29日】前），至教務處辦理補考登記後方准補考，逾期不受理。緊急病假請當天經由導師向教務處請假，方准補考。補考日期：1月2日星期五上午8：10於教務處開始，當天補考完全部科目，8：30未到視同放棄。
- 二、請老師依課表，考前到教務處領取試卷，並在考試時在試卷袋封面記錄到考人數及缺考座號並簽名，若有監考異動也請告知試務組。
- 三、12月31日高中部升旗，將進行高三學測祈福活動。
- 四、第八節輔導課正常上課

試務組啟